

1. 名稱	設計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
2. 編號	EMFSDE503A
3. 應用範圍	於消防工程的設計工作上，通過分析抽象資料、概念、產生構思，能批判性地分析，重新組織、評估、整合各種資料，領導下屬，根據客戶的要求和建築物的規範及限制，進行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不同程度的設計工作。
4. 級別	5
5. 學分	6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表現要求</u></p> <p>6.1 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設計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掌握不同類型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構造、工作原理和特性，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傳統(電子)類型 • 可顯示位置(智能)類型 ◆ 瞭解樓宇的用途、建築設計的規範及客戶的設計要求 ◆ 瞭解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設計標準和主要規範，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消防裝置及設備守則 • 認可國際標準(BSEN,NFPA) <p>6.2 設計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客戶的設計要求、系統設備生產商指引、認可標準、本地有關法例等，領導下屬，進行各類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設計工作 ◆ 根據建築物的規範及限制，規劃各類設備的系統圖及佈置設計大綱圖則 ◆ 分析及選定合適設備的類型 ◆ 根據建築物的規範及限制，計算及確定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數量及位置 ◆ 制定各類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規格

	<p>6.3 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設計 的專業處理</p> <p>◆ 根據法例要求、行業實務守則和設計標準，領導下屬，設計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p>
7.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p>(i) 能夠運用專門和具創意的技能，領導下屬，根據客戶的設計要求和建築物的規範及限制，執行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設計工作；及</p> <p>(ii) 能夠向業界和客戶，提供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的設計。</p>
8. 備註	<p>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假設該人士已擁有消防偵測及警報系統與設備的一般知識。</p>